证券代码: 872247

证券简称:银山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融资规划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实施战略布局,改善自身资本结构,减少财务风险,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该等方案切实可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可行 性》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芜湖银山 无纺布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全棉水刺无纺布项目 (一期)。若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 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 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需要,通过银行借款、自有资金等方式筹集资金支付相关投资 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该等安排有利于公司 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相关 的产业政策及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 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 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案》,公司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的 方案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该 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处理公 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就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事宜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制定了相应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上述措施承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 及约束措施》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责任主体承诺 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 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胜晓、李艳艳 2021年5月21日